

张家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张卫健行〔2022〕 11号

关于调整市卫生健康委安全生产工作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，委机关各科室（合署办公事业单位）：

因人事调整，现决定对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作相应调整，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於海良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
副组长：蔡 贤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
黄卫星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
朱长春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
王群刚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
何一雷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
李 浩 市卫生健康委党委委员，市卫生监督所所长

成 员：夏云峰 市卫生健康委办公室负责人
陈静仪 市卫生健康委组织人事科科长
陈 燕 市卫生健康委财务审计科科长
刘光辉 市卫生健康委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科科长
蔡映珏 市卫生健康委医政科教科科长
李 凯 市卫生健康委疾病预防控制科副科长
蔡志锋 市卫生健康委基层卫生与老龄健康科负责人
徐 辉 市卫生健康委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科长
刘浩哲 市卫生健康委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负责人
周静娟 市卫生健康委党建科负责人
王美群 市卫生健康委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副科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委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，朱长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张家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3月4日印发

共印3份